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周五）下午2：00在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交易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1日9:15-15:00。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张雨晨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05,761,6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7728%。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52,018,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601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53,742,8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1.1718%；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同意152,47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4.1028%；反对53,286,5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5.89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456,300股，反对53,286,513股，弃权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9,037,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5010%；反对 53,286,51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49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议案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报告》

同意152,47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4.1028%；反对53,286,5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5.89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456,300股，反对53,286,513股，弃权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9,037,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5010%；反对 53,286,51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49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52,47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4.1028%；反对53,286,5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5.89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456,300股，反对53,286,513股，弃权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9,037,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5010%；反对 53,286,51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49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四：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152,47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4.1028%；反对53,286,5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5.89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456,300股，反对53,286,513股，弃权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9,037,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5010%；反对 53,286,51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49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 152,389,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4.0613%；反对 53,371,81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5.93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71,000 股，反对 53,371,813 股，弃权 0 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8,952,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641%；反对 53,371,81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63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152,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4.0552%；反对 53,384,51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5.944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58,300 股，反对 53,384,513 股，弃权 0 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8,93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437%；反对 53,384,51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656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 152,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4.0552%；反对 53,384,51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5.944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58,300 股，反对 53,384,513 股，弃权 0 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8,93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3437%；反对 53,384,51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656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152,475,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4.1028%；反对 53,286,51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5.89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456,300 股，反对 53,286,513 股，弃权 0 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9,037,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5010%；反对 53,286,51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49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乔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